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重要提示

1、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于2025年2月5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17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东财基金"),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以及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系统以现金进行的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的认购;网下股票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股票进行的认购。

5、本基金的发售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网下股票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6、本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7、认购开户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1)如投资者需新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份额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需要参与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

2)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2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如投资者已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如投资者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发售代理机构,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发售代理机构。

2)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使用专用交易单元的机构投资者则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4)已购买过由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登记机构的基金的投资者,其拥有的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

8、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且为整数)。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详见本公告"第七部分、网下股票认购清单")。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9、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按基金管理人或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或认购股票,办理认购手续。认购申请提交后如需撤销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10、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11、募集规模上限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人民币20亿元(不含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下同)。

在募集期结束后,认购累计有效申请份额总额不超过20亿份(折合为金额20亿元人民币),则投资者在募集期内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在募集期结束后,认购累计有效申请份额总额超过20亿份(折合为金额20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全程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申请确认比例=20亿份/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

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都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

当认购发生部分确认时,认购申请确认份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将按照认购申请确认比例对每笔有效认购申请份额进行部分确认处理,因对每笔认购明细处理的精度等原因,最终确认的累计有效认购份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可能会略微超过20亿份。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如采用全程比例确认的认购确认方式,将导致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低于认购申请份额,可能会出现认购确认份额对应的费率高于认购申请份额对应的费率的情形,实际的认购费用以办理认购申请的发售代理机构为准。

1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告将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投资者亦可通过以上网站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3、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和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对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咨询认购事宜。

14、在募集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敬请留意近期本公司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或拨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5、风险揭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投资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特定风险;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特定风险;投资股指期货的特定风险;投资股票期权的特定风险;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特定风险;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特定风险;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的特定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特定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投资本基金的其他风险等。其中,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指数化投资风险、跟踪偏离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成份股退市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参考IOPV决策和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基金退市的风险、申购赎回风险、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等。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即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选定的证券经纪商进行场内交易,并由选定的证券经纪商作为结算参与人代理本基金进行结算。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可能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证券交易所及登记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确保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后方可参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交易。投资者一旦认购、申购或赎回本基金,即表示对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所涉及的基金份额的证券变更登记方式以及申购赎回所涉及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等相关的交收方式已经认可。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16、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作出适当调整。

第一部分 本次募集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科综东财

扩位简称:科创综指ETF东财

基金代码:589060

认购代码:589063

二、基金的类别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六、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七、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八、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基金还可少量投资于其他股票(非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其备选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包括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

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含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市值)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

十、单笔最低认购限制

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且为整数)。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详见本公告"七、网下股票认购清单")。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一、销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

名称: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戴彦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2、网下现金认购的直销机构

名称: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5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传真:021-2352-6940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3、网上现金认购的发售代理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4、网下现金认购的发售代理机构和网下股票认购的发售代理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调整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的发售代理机构,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各发售代理机构具体业务办理情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

十二、基金募集期与发售时间

本基金的发售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网下股票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十三、基金备案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含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市值)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募集的股票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则和流程办理股票的冻结与过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交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对于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发售代理机构应予以解冻,基金管理人不承担相关股票冻结期间交易价格波动的责任。登记机构及发售代理机构将协助基金管理人完成相关资金和证券的退还工作。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发售代理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发售代理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第二部分 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

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系统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网下股票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股票进行的认购。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一、网上现金认购

1、认购原则与认购限额

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时,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办理认购手续。

2、认购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认购金额的计算如下: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佣金比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固定费用)

认购佣金=认购价格×认购份额×佣金比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佣金=固定费用)

净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

认购佣金由发售代理机构在投资者认购确认时收取,投资者需以现金方式交纳认购佣金。

例:某投资者通过网上现金认购1,000份本基金,假设发售代理机构确认的佣金比率为0.8%,则需准备的资金金额计算如下:

认购金额=1.00×1,000×(1+0.8%)=1,008元

认购佣金=1.00×1,000×0.8%=8元

即投资者需准备1,008元资金,方可认购到1,000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者基金份额。

3、认购确认

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应通过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二、网下现金认购

1、认购原则与认购限额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且为整数)。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时,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资金,网下现金认购申请能否撤销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认购金额和利息折算的份额的计算

(1)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费用、认购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认购费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固定费用)

认购费用=认购价格×认购份额×认购费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费用=固定费用)

净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

净认购份额=认购份额+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认购价格

认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投资人需以现金方式交纳认购费用。网下现金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网下现金认购款项利息数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的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例:某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本基金50,000份,认购费率为0.80%,假定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为5元,则该投资人的认购金额为:

认购费用=1.00×50,000×0.80%=400元

认购金额=1.00×50,000×(1+0.80%)=50,400元

净认购份额=50,000+5/1.00=50,005份

即,若该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下现金认购本基金50,000份,认购费率为0.80%,假定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为5元,该投资人需准备50,400元资金,加上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后,可得到50,005份基金份额。

(2)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认购金额的计算: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认购金额的计算。

3、认购确认

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应通过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三、网下股票认购

1、认购限额

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详见本公告"第七部分、网下股票认购清单")。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特殊情形

(1)已公告的将被调出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的成份股不得用于认购本基金。

(2)限制个股认购规模: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个股市场情况、价格波动及其他异常情况,决定是否对个股认购规模进行限制,并在网下股票认购日前公告限制认购规模的个股名单。

(3)临时拒绝个股认购:对于在网下股票认购期间价格波动异常,或者认购申报数量异常的个股,基金管理人可不经公告,全部或部分拒绝该股票的认购申报。

(4)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不得持有的标的指数成份股,将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

3、认购份额的计算方式

$$认购份额=\sum_{i=1}^{n}(第i只股票在T日的均价\times有效认购数量)/1.00$$

其中:

(1)i代表投资人提交认购申请的第i只股票,n代表投资人提交的股票总只数,如投资者仅提交了1只股票的申请,则n=1。

(2)"第i只股票在T日的均价"由基金管理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T日行情数据,以该股票的总成交金额除以总成交股数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若该股票在T日停牌或无成交,则以同样方法计算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均价作为计算价格。

T日为网下股票认购期最后一日。

若某一股票在T日至登记机构进行股票过户日的冻结期间发生除息、送股(转增)、配股等权益变动,则由于投资者获得了相应的权益,基金管理人将按如下方式对该股票在T日的均价进行调整:

1)除息: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每股现金股利或股息

2)送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1+每股送股比例)

3)配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配股价×配股比例)/(1+每股配股比例)

4)送股且配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配股价×配股比例)/(1+每股送股比例+每股配股比例)

5)除息且送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每股现金股利或股息)/(1+每股送股比例)

6)除息且配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配股价×配股比例?每股现金股利或股息)/(1+每股配股比例)

7)除息、送股且配股:调整后价格=(T日均价+配股价×配股比例-每股现金股利或股息)/(1+每股送股比例+每股配股比例)

(3)"有效认购数量"是由基金管理人确认的并由登记机构完成清算交收的股票数量。

1)对于经公告限制认购规模的个股,基金管理人可确认的认购数量上限的计算方式详见届时相关公告。

2)若某一股票在网下股票认购日至登记机构进行股票过户日的冻结期间发生司法执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登记机构确认的实际过户数据对投资人的有效认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清算交收

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股票认购的,发售结束日日终,发售代理机构将股票认购数据按投资人证券账户汇总发送给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初步确认各成份股的有效认购数量。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确认数据将投资人账户内相应的股票进行冻结。基金募集期结束后,若投资人选择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佣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发售代理机构提供的数据计算投资人应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的认购佣金,并从投资人的认购份额中扣除,为发售代理机构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

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投资人净认购份额明细数据进行投资人认购份额的初始登记,并根据基金管理人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的有效认购申请股票数据,将投资人申请认购的股票过户到基金的证券账户。

如投资者选择以现金方式支付认购费用/佣金,则其需支付的认购费用/佣金如下:

认购费用或佣金=认购价格×认购份额×认购费率或佣金比率

如投资者选择以基金份额支付认购费用/佣金,基金管理人计算或根据发售代理机构提供的数据计算投资者应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的认购费用/佣金,并从投资者的认购份额中扣除,为发售代理机构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以基金份额支付认购费用/佣金,则认购费用/佣金和可得到的基金份额按以下公式计算:

认购费用或佣金=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认购费率或佣金比率)×认购费率或佣金比率

净认购份额=认购份额-认购费用或佣金/1.00

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的认购费用/佣金的计算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

5、认购确认

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通过其办理网下股票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6、网下股票认购日至登记机构进行股票过户日的冻结期间所产生的权益归投资人所有。

四、认购费用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份额	认购费率
认购份额<50万份	0.80%
50万份≤认购份额<100万份	0.50%
100万份≤认购份额	1,000元/笔

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时按照上表所示费率收取认购费用;投资者申请多次现金认购的,须按每笔认购申请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网下股票认购时可参照上述费率结构按照不高于0.80%的标准收取一定的费用/佣金。

第三部分 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开户程序

1、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1)如投资者需新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份额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需要参与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

2)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2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如投资者已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如投资者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发售代理机构,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发售代理机构。

2)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使用专用交易单元的机构投资者则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4)已购买过由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登记机构的基金的投资者,其拥有的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

二、网上现金认购程序

1、业务受理时间

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9:30-11:30和13:00-15:00(周末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认购手续

(1)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在发售代理机构办理指定交易。

(2)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

具体时间和认购手续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发售代理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

三、网下现金认购程序

(一)直销机构

1、业务受理时间

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9:00至17:00(周末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1)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个人)》、《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个人版)》;

(2)阅读并确认《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中的内容;

(3)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如银行借记卡、储蓄卡等(该指定银行账户为资金进出的唯一账号);

(4)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第二代身份证需正反两面复印);

(5)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6)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及投资者分类告知函》的回执;

(7)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ETF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8)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已阅读确认并由本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9)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已加盖银行受理印章的付款凭证回单联或加盖个人印鉴(签字)的网上银行付款凭证;

(10)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3、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机构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材料:

(1)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机构/产品)》,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授权经办人签署的《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采集表》;

(2)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3)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传真委托协议书》;

(4)提供有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机构版)》;

(5)提供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业务印鉴卡》;

(6)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请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加盖单位公章的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

(7)出示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原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如提供营业执照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则无需提供);

(8)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9)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经办人有效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10)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由指定银行出具的银行账户证明复印件或银行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该指定银行账户为资金进出的唯一账号);

(11)如是金融机构,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金融业务许可证或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等;

(12)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及投资者分类告知函》的回执;

(13)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4)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5)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已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ETF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16)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由经办人签字并加盖预留印鉴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17)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或加盖预留印鉴的网上银行付款凭证或划款指令或资金划拨内部审批单的复印件;

(18)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4、资金划拨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须将足额的认购资金,自与投资者同一身份的银行账户,汇入本公司下述指定的直销柜台账户,并在所填写票据的汇款用途中注明"投资者姓名及认购的基金名称"。

本公司直销柜台账户如下:

户名: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03329600040058033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溪支行

大额支付号:103290036068

投资者若因未向上述指定账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造成其认购不成功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直销柜台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5、注意事项

(1)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且为整数)。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简称或基金代码。

(3)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的指定账户,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无效。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

(4)在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后,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3)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在募集期最后一日17:00之前未足额划到指定基金直销柜台账户;

5)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认购情形。

(二)发售代理机构

1、业务受理时间

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具体时间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2、认购手续

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时,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资金。

投资者在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认购手续,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网下股票认购程序

(一)直销机构

1、业务受理时间

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9:00至17:00(周末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1)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个人)》、《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个人版)》;

(2)阅读并确认《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中的内容;

(3)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如银行借记卡、储蓄卡等(该指定银行账户为资金进出的唯一账号);

(4)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第二代身份证需正反两面复印);

(5)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6)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及投资者分类告知函》的回执;

(7)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ETF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8)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已阅读确认并由本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9)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3、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机构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材料:

(1)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机构)》,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授权经办人签署的《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采集表》;

(2)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3)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传真委托协议书》;

(4)提供有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机构版)》;

(5)提供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业务印鉴卡》;

(6)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请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加盖单位公章的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

(7)出示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原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如提供营业执照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则无需提供);

(8)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9)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经办人有效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10)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由指定银行出具的银行账户证明复印件或银行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该指定银行账户为资金进出的唯一账号);

(11)如是金融机构,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金融业务许可证或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等;

(12)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及投资者分类告知函》的回执;

(13)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4)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5)办理认购还需提供已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ETF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16)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由经办人签字并加盖预留印鉴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17)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投资者在首次开户或首次购买基金产品前应完成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测试。

4、注意事项

(1)在A股账户中具备足够的符合要求的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

(2)投资者的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股票即被冻结。

(二)发售代理机构

1、业务受理时间

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具体时间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2、认购手续

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股票认购时,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股票。

投资者在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认购手续,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第四部分 清算与交割

一、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募集期间募集的股票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则和流程办理股票的冻结与过户,最终将投资者申请认购的股票过户至基金证券账户。

二、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登记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第五部分 基金的验资与备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含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市值)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募集的股票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则和流程办理股票的冻结与过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募集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交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对于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发售代理机构应予以解冻,基金管理人不承担相关股票冻结期间交易价格波动的责任。登记机构及发售代理机构将协助基金管理人完成相关资金和证券的退还工作。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发售代理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发售代理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第六部分 基金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2层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5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成立时间:2018年10月26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553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21-2352-6999

传真:021-2352-6940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成立时间:1987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405,918,198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银复1987【365】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37号

联系人:刘华栋

联系电话:0755-22166388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第一部分 本次募集的基本情况"中的"十一、销售机构"相关内容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联系人:伍鹏

电话:0755-21899269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六、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2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曾顺福

经办注册会计师:曾浩、胡本竞

联系人:曾浩、胡本竞

联系电话:021-6141 8888

传真:021-6335 0177

七、发售费用

本次基金发售中发生的与基金有关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指数许可使用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第七部分 网下股票认购清单

本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清单如下表所示,但募集期结束前已经公告的即将被调出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的成份股不得用于认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网下股票认购日前3个月个股的交易量、价格波动及其他异常情况,决定是否对个股认购规模进行限制,并在网下股票认购日前公告限制认购规模的个股名单。对于在网下股票认购期间价格波动异常、认购申报数量异常或长期停牌的个股,基金管理人可不经公告,全部或部分拒绝该股票的认购申报。如遇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成份股调整,则最终确认可接受网下股票认购的清单以最终调整公告的成份股清单为准。

网下股票认购名单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688001	华兴源创	688216	气派科技	688484	南芯科技
688002	睿创微纳	688217	睿昂基因	688485	九州一轨
688003	天准科技	688218	江苏北人	688486	龙迅股份
688004	博汇科技	688219	会通股份	688488	艾迪药业
688005	容百科技	688220	翱捷科技	688489	三未信安
688006	杭可科技	688221	前沿生物	688496	清越科技
688007	光峰科技	688222	成都先导	688498	源杰科技
688008	澜起科技	688223	晶科能源	688499	利元亨
688009	中国通号	688225	亚信安全	688500	慧辰股份
688010	福光股份	688226	威腾电气	688501	青达环保
688011	新光光电	688227	品高股份	688502	茂莱光学
688012	中微公司	688228	开普云	688503	聚和材料
688013	天臣医疗	688229	博睿数据	688505	复旦张江
688015	交控科技	688230	芯导科技	688506	百利天恒
688016	心脉医疗	688231	隆达股份	688507	索辰科技
688017	绿的谐波	688232	新点软件	688508	芯朋微
688018	乐鑫科技	688233	神工股份	688509	正元地信
688019	安集科技	688234	天岳先进	688510	航亚科技
688020	方邦股份	688235	百济神州	688511	天微电子
688021	奥福环保	688236	春立医疗	688512	慧智微
688022	瀚川智能	688237	超卓航科	688513	苑东生物
688023	安恒信息	688238	和元生物	688515	裕太微
688025	杰普特	688239	航宇科技	688516	奥特维
688026	洁特生物	688244	永信至诚	688517	金冠电气
688027	国盾量子	688246	嘉和美康	688518	联赢激光
688028	沃尔德	688247	宣泰医药	688519	南亚新材
688029	南微医学	688248	南网科技	688520	神州细胞
688030	山石网科	688249	晶合集成	688521	芯原股份
688031	星环科技	688251	井松智能	688522	纳睿雷达
688032	禾迈股份	688252	天德钰	688523	航天环宇
688033	天宜上佳	688253	英诺特	688525	佰维存储
688035	德邦科技	688255	凯尔达	688526	科前生物
688036	传音控股	688256	寒武纪	688528	秦川物联
688037	芯源微	688257	新锐股份	688529	豪森智能
688038	中科通达	688258	卓易信息	688531	日联科技
688039	当虹科技	688259	创耀科技	688533	上声电子
688041	海光信息	688260	昀冢科技	688535	华海诚科
688045	必易微	688261	东微半导	688536	思瑞浦
688046	药康生物	688262	国芯科技	688538	和辉光电
688047	龙芯中科	688265	南模生物	688539	高华科技
688048	长光华芯	688266	泽璟制药	688543	国科军工
688049	炬芯科技	688267	中触媒	688548	广钢气体
688050	爱博医疗	688268	华特气体	688549	中巨芯
688051	佳华科技	688269	凯立新材	688550	瑞联新材
688052	纳芯微	688270	臻镭科技	688551	科威尔
688053	思科瑞	688271	联影医疗	688552	航天南湖
688055	龙腾光电	688272	富吉瑞	688553	汇宇制药
688056	莱伯泰科	688273	麦澜德	688556	高测股份
688057	金达莱	688275	万润新能	688557	兰剑智能
688058	宝兰德	688276	百克生物	688558	国盛智科
688059	华锐精密	688277	天智航	688559	海目星
688060	云涌科技	688278	特宝生物	688560	明冠新材
688061	灿瑞科技	688279	峰岹科技	688561	奇安信
688062	迈威生物	688280	精进电动	688562	航天软件
688063	派能科技	688281	华秦科技	688563	航材股份
688065	凯赛生物	688283	坤恒顺维	688565	力源科技
688066	航天宏图	688285	高铁电气	688566	吉贝尔
688067	爱威科技	688286	敏芯股份	688567	孚能科技
688068	热景生物	688288	鸿泉物联	688568	中科星图
688069	德林海	688289	圣湘生物	688569	铁科轨道
688070	纵横股份	688290	景业智能	688570	天玛智控
688071	华依科技	688291	金橙子	688571	杭华股份
688072	拓荆科技	688292	浩瀚深度	688573	信宇人
688073	毕得医药	688293	奥浦迈	688575	亚辉龙
688075	安旭生物	688295	中复神鹰	688576	西山科技
688076	诺泰生物	688296	和达科技	688577	浙海德曼
688077	大地熊	688297	中无人机	688578	艾力斯
688078	龙软科技	688298	东方生物	688579	山大地纬
688079	美迪凯	688299	长阳科技	688580	伟思医疗
688080	映翰通	688300	联瑞新材	688581	安杰思
688081	兴图新科	688301	奕瑞科技	688582	芯动联科
688082	盛美上海	688302	海创药业	688584	上海合晶
688083	中望软件	688303	大全能源	688585	上纬新材
688084	晶品特装	688305	科德数控	688586	江航装备
688085	三友医疗	688306	均普智能	688588	凌志软件
688087	英科再生	688307	中润光学	688589	力合微
688088	虹软科技	688308	欧科亿	688590	新致软件
688089	嘉必优	688309	恒誉环保	688591	泰凌微
688090	瑞松科技	688310	迈得医疗	688592	司南导航
688091	上海谊众	688311	盟升电子	688593	新相微
688092	爱科科技	688312	燕麦科技	688595	芯海科技
688093	世华科技	688313	仕佳光子	688596	正帆科技
688095	福昕软件	688314	康拓医疗	688597	煜邦电力
688096	京源环保	688315	诺禾致源	688598	金博股份
688097	博众精工	688316	青云科技	688599	天合光能
688098	申联生物	688317	之江生物	688600	皖仪科技
688099	晶晨股份	688318	财富趋势	688601	力芯微
688100	威胜信息	688319	欧林生物	688602	康鹏科技
688101	三达膜	688320	禾川科技	688603	天承科技
688102	斯瑞新材	688321	微芯生物	688606	奥泰生物
688103	国力股份	688322	奥比中光	688607	康众医疗
688105	诺唯赞	688323	瑞华泰	688608	恒玄科技
688106	金宏气体	688325	赛微微电	688609	九联科技
688107	安路科技	688326	经纬恒润	688610	埃科光电
688108	赛诺医疗	688327	云从科技	688611	杭州柯林
688109	品茗科技	688328	深科达	688612	威迈斯
688110	东芯股份	688329	艾隆科技	688613	奥精医疗
688111	金山办公	688330	宏力达	688616	西力科技
688112	鼎阳科技	688331	荣昌生物	688617	惠泰医疗
688113	联测科技	688332	中科蓝讯	688618	三旺通信
688114	华大智造	688333	铂力特	688619	罗普特
688115	思林杰	688334	西高院	688620	安凯微
688116	天奈科技	688335	复洁环保	688621	阳光诺和
688117	圣诺生物	688336	三生国健	688622	禾信仪器
688118	普元信息	688337	普源精电	688623	双元科技
688119	中钢洛耐	688338	赛科希德	688625	呈和科技
688120	华海清科	688339	亿华通	688626	翔宇医疗
688121	卓然股份	688343	云天励飞	688627	精智达
688122	西部超导	688345	博力威	688628	优利德
688123	聚辰股份	688347	华虹公司	688629	华丰科技
688125	安达智能	688348	昱能科技	688630	芯碁微装
688126	沪硅产业	688349	三一重能	688631	莱斯信息
688127	蓝特光学	688350	富淼科技	688633	星球石墨
688128	中国电研	688351	微电生理	688636	智明达
688129	东来技术	688352	颀中科技	688638	誉辰智能
688130	晶华微	688353	华盛锂电	688639	华恒生物
688131	皓元医药	688355	明志科技	688646	逸飞激光
688132	邦彦技术	688356	键凯科技	688648	中邮科技
688133	泰坦科技	688357	建龙微纳	688651	盛邦安全
688135	利扬芯片	688358	祥生医疗	688652	京仪装备
688136	科兴制药	688359	三孚新科	688653	康希通信
688137	近岸蛋白	688360	德马科技	688655	迅捷兴
688138	清溢光电	688361	中科飞测	688656	浩欧博
688139	海尔生物	688362	甬矽电子	688657	浩辰软件
688141	杰华特	688363	华熙生物	688658	悦康药业
688143	长盈通	688365	光云科技	688659	元琛科技
688146	中船特气	688366	昊海生科	688660	电气风电
688147	微导纳米	688367	工大高科	688661	和林微纳
688148	芳源股份	688368	晶丰明源	688662	富信科技
688150	莱特光电	688369	致远互联	688663	新风光
688151	华强科技	688370	丛麟科技	688665	四方光电
688152	麒麟信安	688371	菲沃泰	688667	菱电电控
688153	唯捷创芯	688372	伟测科技	688668	鼎通科技
688155	先惠技术	688373	盟科药业	688669	聚石化学
688156	路德环境	688375	国博电子	688670	金迪克
688157	松井股份	688376	美埃科技	688671	碧兴物联
688158	优刻得	688377	迪威尔	688676	金盘科技
688159	有方科技	688378	奥来德	688677	海泰新光
688160	步科股份	688379	华光新材	688678	福立旺
688161	威高骨科	688380	中微半导	688679	通源环境
688162	巨一科技	688381	帝奥微	688680	海优新材
688163	赛伦生物	688382	益方生物	688681	科汇股份
688165	埃夫特	688383	新益昌	688682	霍莱沃
688166	博瑞医药	688385	复旦微电	688683	莱尔科技
688167	炬光科技	688386	泛亚微透	688685	迈信林
688168	安博通	688387	信科移动	688686	奥普特
688169	石头科技	688388	嘉元科技	688687	凯因科技
688170	德龙激光	688389	普门科技	688689	银河微电
688171	纬德信息	688390	固德威	688690	纳微科技
688172	燕东微	688391	钜泉科技	688693	锴威特
688173	希荻微	688392	骄成超声	688696	极米科技
688175	高凌信息	688393	安必平	688697	纽威数控
688176	亚虹医药	688395	正弦电气	688698	伟创电气
688177	百奥泰	688396	华润微	688699	明微电子
688178	万德斯	688398	赛特新材	688700	东威科技
688179	阿拉丁	688399	硕世生物	688701	卓锦股份
688180	君实生物	688400	凌云光	688702	盛科通信
688181	八亿时空	688401	路维光电	688707	振华新材
688182	灿勤科技	688403	汇成股份	688709	成都华微
688183	生益电子	688408	中信博	688711	宏微科技
688184	帕瓦股份	688409	富创精密	688716	中研股份
688185	康希诺	688410	山外山	688717	艾罗能源
688186	广大特材	688416	恒烁股份	688718	唯赛勃
688187	时代电气	688418	震有科技	688719	爱科赛博
688188	柏楚电子	688419	耐科装备	688720	艾森股份
688189	南新制药	688420	美腾科技	688722	同益中
688190	云路股份	688425	铁建重工	688728	格科微
688191	智洋创新	688426	康为世纪	688733	壹石通
688192	迪哲医药	688428	诺诚健华	688737	中自科技
688193	仁度生物	688429	时创能源	688739	成大生物
688195	腾景科技	688432	有研硅	688766	普冉股份
688196	卓越新能	688433	华曙高科	688767	博拓生物
688197	首药控股	688435	英方软件	688768	容知日新
688198	佰仁医疗	688439	振华风光	688772	珠海冠宇
688199	久日新材	688443	智翔金泰	688776	国光电气
688200	华峰测控	688448	磁谷科技	688777	中控技术
688201	信安世纪	688450	光格科技	688778	厦钨新能
688202	美迪西	688455	科捷智能	688779	五矿新能
688203	海正生材	688456	有研粉材	688786	悦安新材
688205	德科立	688458	美芯晟	688787	海天瑞声
688206	概伦电子	688459	哈铁科技	688788	科思科技
688207	格灵深瞳	688466	金科环境	688789	宏华数科
688208	道通科技	688468	科美诊断	688793	倍轻松
688209	英集芯	688469	芯联集成	688798	艾为电子
688210	统联精密	688472	阿特斯	688799	华纳药厂
688211	中科微至	688475	萤石网络	688800	瑞可达
688212	澳华内镜	688478	晶升股份	688819	天能股份
688213	思特威	688479	友车科技	688981	中芯国际
688215	瑞晟智能	688480	赛恩斯	689009	九号公司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2日

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5年2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10-107)咨询。

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2日